**内蒙古大唐国际克什克腾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四季度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情况报告**

赤峰市应急管理局：

根据《赤峰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建立实施主要负责人安全承诺、定期报告履职及企业安全风险管控的函》（赤应急函〔2021〕5号）的要求，作为内蒙古大唐国际克什克腾煤制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主要负责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十八条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的规定，将2021年第四季度安全生产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建立健全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

1、已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考核管理规定；

2、已层层签订《安全环保责任书》，明确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和安全生产目标。

**二、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1、已建立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操作规程、操作法，安全技术规程；

2、2021年已按照修订计划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进行修订。

**三、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

1、根据培训需求调查情况，年初制订了公司年度安全

教育培训计划，按照计划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2、特种作业人员、特种设备人员、安全管理人员均已取证；

3、三级安全教育、返岗、调岗、日常安全教育、年度安全教育培训均按计划开展，教育学时满足法规要求；

4、公司安全管理部门对各部门的安全教育培训和班组活动情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并对督查发现的问题情况进行了通报、考核；

5、已开展安全教育培训效果评估。

**四、保证公司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1、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制定《安全投入保障管理规定》,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设施、配备应急救援设施、设备、安全教育培训等方面的资金投入，保障安全生产。

2、年初计提安全费用投入，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公司每月定期安排安全专项资金，足额保证安全生产投入。

**五、督促、检查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1、四季度按照公司安全检查管理制度，每月董事长、总经理及分管领导组织进行综合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各部室、中心定期开展专项、日常安全检查，对检查中存在的隐患，坚持边查边改、立查立改，不能立即整改的按“五定”原则制定整改计划表，强化过程管控，做到闭环管理。

2、10月12日赤峰市应急管理局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2021年第二次专项检查督导，发现问题隐患26项，已整改完成25项，整改完成率96.15%。

**六、组织制定并实施公司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1、公司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已进行重新修订，并已备案；

2、2021年年初已制定《2021年度应急演练计划》，第三季度按照演练计划开展了专项演练、现场处置演练。

3、开展演练评估、总结，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七、及时、如实报告安全事故**

我公司第四季度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汇报人：王 波

 2021年12月31日